學術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

地址：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1樓
承辦人：賴憲樟
電話：02-89956666轉8140
電子信箱：lai@osha.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4月8日
發文字號：勞職安2字第10810104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8年「營造工程設計階段施工風險評估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1010434A00_ATTCH4.pdf)

主旨：本署訂於本（108）年5月3日、10日及14日辦理「營造工程設計階段施工風險評估教育訓練」3場次，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本署為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令規定之施工風險評估，前於107年訂定「營造工程施工風險評估技術指引」，作為營造業從事工程設計階段、施工規劃階段、各分項工程作業前及變更前之施工風險評估參考。另為持續宣導上述指引，使營造工程業主及設計單位瞭解工程設計階段納入風險考量之重要性，提升設計單位施工風險評估能力，妥善運用施工風險評估成果，減少工程施工時發生職業災害，本署訂於本（108）年5月3日、10日及14日辦理旨揭教育訓練3場次。

二、旨揭教育訓練各場次辦理日期、地點及名額如下，自本(108)年4月15日起開始受理報名，額滿為止（採用網路報名，線上報名網址https://service.mol.gov.tw

/mol_course_v3/mol_course_v3_external_view.php）：

(一)北部班：108年5月14日（星期二）於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際大樓2樓201會議室(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4段43號)，名額為100人。

(二)中部班：108年5月10日（星期五）於東海大學推廣部省政大樓大會議室（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727號），名額為100人。

(三)南部班：108年5月3日（星期五）於交通部鐵道局南部工程處1樓階梯教室(高雄市左營區站前路7號)，名額為100人。

三、旨揭教育訓練全程參加者，本署將發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7條規定之在職教育訓練時數證明，具公務人員身分之學員，將予以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檢送本次研討會實施計畫如附。

正本：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衛生福利部、文化部、科技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海洋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大陸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中央銀行、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大地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臺中市勞動檢查處、臺南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中心、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副本：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含附件)、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含附件)、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含附件)、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組(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04/09 09:55:53

108 年「營造工程設計階段施工風險評估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一、目的

為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5 條第 2 項、第 23 條第 1 項、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第 31 條第 1 款、勞動檢查法第 26 條第 1 項、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6 條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2 條之 1、第 12 條之 3 等規定之施工風險評估，本署於 107 年訂定「營造工程施工風險評估技術指引」，以作為營造業從事工程設計階段、施工規劃階段、各分項工程作業前及變更前之施工風險評估參考。

依「加強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第 4 點及第 13 點規定，機關於工程規劃設計時，應要求規劃設計單位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審酌工程之潛在危險，配合災害防止對策，規劃及提供安全衛生注意事項、圖說、規範及經費明細表等資料，納入施工招標文件及契約，並據以執行。本署為使營造工程業主及設計單位瞭解工程設計階段納入風險考量之重要性，提升設計單位施工風險評估能力，妥善運用施工風險評估成果，減少工程施工時發生職業災害，爰辦理本次教育訓練。

二、參加對象

工程主辦機關、設計單位及勞動檢查機構等人員。

三、時間及地點

班別	時間	地點	名額
北部班	108.05.14（星期二）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際大樓 2 樓 201 會議室(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 4 段 43 號)	100 人
中部班	108.05.10（星期五）	東海大學推廣部省政大樓大會議室（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727 號）	100 人
南部班	108.05.03（星期五）	交通部鐵道局南部工程處 1 樓階梯教室(高雄市左營區站前路 7 號)	100 人

四、報名方式

1.自 108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起受理報名，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

2.報名網址：

https://service.mol.gov.tw/mol_course_v3/mol_course_v3_external_view.php

五、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9:00~09:20	學員報到	
09:20~10:50	✧ **工程設計與施工安全概說** ✧ **設計階段施工風險評估之實施（一）**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 **蔡茂生 教授**
10:50~11:00	休息	
11:00~12:30	✧ **設計階段施工風險評估之實施（二）** ✧ **設計階段施工風險評估文件製作及評估成果之運用**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 **蔡茂生 教授**
12:30~13:30	午餐	
13:30~15:00	✧ **施工風險管理制度之建立**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 **蔡茂生 教授**
15:00~15:10	休息	
15:10~16:40	✧ **設計階段施工風險評估案例解說**	美商同棪工程顧問公司台灣分公司結構部 **吳明興 經理**
16:40~	賦　歸	

六、其他注意事項：

1.本次教育訓練請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前往，另配合環保政策，請自行攜帶個人環保杯。

2.需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7條規定之在職教育訓練時數證明者，請於報名系統確實填寫參加人員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及電子郵件信箱等資料，並全程參加及依規定簽到、簽退，本署於課程結束後統一發給時數證明8小時。

3.需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者，請於報名時確實填寫參加人員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及電子郵件信箱等資料，並全程參加及依規定簽到、簽退，本署於課程結束後30日內統一登錄學習時數8小時。

七、各會場交通方式及位置圖：

北部班：

◎時間：108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

◎地點：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際大樓 2 樓 201 會議室(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 4 段 43 號)

◎交通方式：

開車：會場不提供車位，請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 由中山高速公路下圓山交流道，接台北市建國南北高架道路，下辛亥路往木柵方向行駛，於辛亥路二段與基隆路交叉口（台大校園旁）右轉，過長興街後即可到達台灣科大。
- ◆ 由北二高接台北聯絡道，於辛亥路三段與基隆路交叉口左轉，過長興街後即可到達台灣科大。

搭乘台北聯營公車：

- ◆ 搭乘聯營 1、207、254、275、275 副線、275 區間車、650、672、673、907、綠 11、棕 12、敦化幹線。

搭乘國道、省道客運：

- ◆ 福和客運（板橋－基隆）、（台北－基隆）、（新店－基隆）、（德霖技術學院－基隆）。
- ◆ 基隆客運（板橋－基隆）。
- ◆ 指南客運、中壢客運（桃園－台北市政府），經新店、公館、六張犁 。
- ◆ 台中客運、大有巴士（台中－台北），經龍潭、新店、六張犁、捷運市府站、松山車站 。
- ◆ 國光客運、台聯客運、中壢客運（中壢－台北）經中永和、公館、六張犁、捷運市府站 。
- ◆ 亞聯客運（新竹－台北），經工研院、清大、交大、竹科、龍潭、新店、捷運景美、捷運萬隆、捷運公館、新生南路、仁愛路、臺北市政府。（停靠捷運公館站，不停靠台灣科大）。
- ◆ 豪泰客運（竹北－台北），經新竹縣政府、新竹稅捐處、一高竹北交流道站、二高竹林交流道站、新店、捷運景美、捷運萬隆、捷運公館、新生南路、捷運科技大樓、捷運大安、捷運忠孝復興、捷運忠孝敦化、捷運國父紀念館、捷運市府站。（停靠捷運公館站，不停靠台灣科大）。

搭乘捷運：

- ◆ 搭乘捷運新店線：由公館站 2 號「銘傳國小」出口左轉，沿台大舟山路步行，於鹿鳴堂右轉，過基隆路後左行即可到達本校。或於公館站 1 號「水源市場」出口轉乘 1、673、907、綠 11、棕 12 直達本校。
- ◆ 搭乘捷運文湖線：於捷運六張犁站（往公館、永和方向）轉乘 1、207、672、650、基隆客運板基線直達本校。

◎會場位置圖：

中部班：

◎時間：108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

◎地點：東海大學推廣部省政大樓大會議室（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727 號；推廣部服務諮詢櫃台位於「省政大樓」一樓大廳）（東海大學 1175 號信箱推廣部唐家華 先生）。

◎交通方式：

大眾交通工具：如下圖註。

自 行 駕 車 ：請自行列印通行證並依指示停放車輛。

◎會場位置圖：

推廣部

序號:A0510

汽車臨時通行證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108年05月10日

1.本通行證限當日講習用，敬請配合交安組同學指揮。
2.請用A4黃色紙列印，並置於汽車右前方擋風玻璃處。
3.本證限汽車使用，機車請停放至企業講座旁機車停車場。
4.大中小會議室位於地下室，其餘請依教室號碼直接至該樓層(PG301為3樓、PG501為5樓)。

南部班：

◎時間：108 年 5 月 3 日（星期五）

◎地點：交通部鐵道局南部工程處階梯教室（高雄市左營區站前路 7 號 1 樓）

◎交通：台鐵新左營站出口或捷運左營站 2 號出口出來後右轉直走。

◎會場位置圖：